

獎(助)學金名稱	申請身份	申請(辦理)月份	獎學金金額	學業成績	操行成績	申請資格
郭毓義、蔡芷獎學金	大學部二年級	每年10月	3名(每班至少1)·每名20,000元。	一年級學業總成績優良者		
殷曉華老師獎學金	大學部四年級	每年2~3月	2名·每名15,000元	工程數學(一)(二)、物理化學(一)(二)、質能均衡、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一)(二)(三)、程序控制、化工熱力學、化學反應工程共11科成績擇優		大學部四年級
殷曉華老師獎學金	碩士班一年級	每年9~10月	2名·每名20,000元	大學畢業排名		碩士班一年級
23屆系友獎助學金	大學部學生		每年3至5名·每名5,000至20,000元	前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60分以上。		導師證明、推薦、急需協助者優先。
財團法人台聚教育基金會獎學金	1.具中華民國國籍 2.家境清寒者優先 3.研究所學生優先	依公文	系所推薦1~3名·由台聚獎學基金會評選·每名100,000元	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達全系所前20%·且每科成績均須及格	未受記過以上處分	1.具中華民國國籍 2.家境清寒者優先 3.研究所學生優先
黃戊生先生獎學金	碩士班一年級		4名·每名30,000元 4名·每名20,000元	本系大學學業成績班排名(或系排)為該屆前50%者		凡本校化工系學生就讀本系碩士班
第21屆系友基金--獎助學金	1.大學部設籍中華民國之學生。 2.家境困難者。	每學期結束前開始申請	每名40,000至100,000元不等。			(一) 化工系大學部設籍中華民國之學生。 甲、政府認定之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之子弟。 乙、前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全班排名前三名·或全系前十名·至少一科專業科目前三名·且家境有困難經導師推薦者。 丙、前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全班排名前六名·或全系前二十名·至少一科專業科目前二名·且家境有困難經導師推薦者。 丁、家境有困難·經導師推薦
第21屆系友基金--交換學生獎學金	本校設籍中華民國之化工系在校生。	學生前往外語系國家交換留學前	補助以下所有費用之八成·最多一人60,000元·本辦法每年補助上限600,000元。 (一)來回機票。 (二)食宿費。			本校設籍中華民國之化工系在校生
第21屆系友基金--研究所優異學生獎學金	碩士班二年級	每年10月	至多5名·每名50,000元			
第21屆系友基金--研究所優異學生獎學金(預研生)	碩士班		每名30,000元			預研生於五年以內取得學碩士學位者·於碩士班畢業時核予獎學金。
第21屆系友基金--大四續升研究所獎助金	限化工系畢業生	每年10月	大學部未分組前：系排前20%者；前6名。 大學部分組後：班排前20%者；每班前2名。 每名6萬。	8學期在校成績平均		本系畢業之學生。
第21屆系友基金--大四續升研究所獎助金(預研生)	預研生且入學本校化工系之碩士班一年級		每名30,000元			預研生有做專題研究·且於大四修習通過研究所兩門以上核心科目者。
第21屆系友基金--優秀碩士生續升博士班獎助金	博士班二年級	每年10月	獎學金100,000元·每年至多2名·攻讀博士學位期間每位至多領乙次。			【106學年度起入學適用】 (一)設籍中華民國之國民 (二)本系碩士班續升本系博士班之學生。 (三)至少完成1年博士學業·在校外無其他職業者 (四)通過博士資格考
劉坤祥、劉曾得妹清寒獎學金	本校大學部學生(包含僑生但不含延肄生)	每學期一次	1名·每名15,000元。	前一學年學業平均成績均為70分或以上	品行良好未受記過懲處者	家境清寒
焦盧維敬清寒獎學金	本校大學部、研究所學生本國籍學生	每學期一次	大學部·1名·每名30,000元。 研究所·1名·每名50,000元。	前一學年學業平均成績均為75分或以上	品行良好未受記過懲處者	家境清寒
林漢福先生AI獎學金	化工研究所的研究生(博士生、碩士生或學碩聯讀)	每年10月	每年至多兩名·每學期每位50,000元·並且可連續提供兩年。			(一)申請者須提出研究計劃·其研究主題須人工智能有助於化學工業操作生產的應用或理論的發展相關。 (二)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之內·獲獎學生須提出研究進展與成果的口頭報告。
陳萬富清寒獎助學金	大學部學生(不包含僑生、外籍生與延肄生)	每學期開學後3週內。	每學期資助1~2名·每名30,000元。	前一學年學業平均為70分(含)以上(大一新生可免)		品行良好未受記過懲處·且家境確實清寒學生。
學生活動卓越貢獻獎學金	大三或大四在學學生	每年4~6月依公告提出申請電子文件	學生以團體(2至4名成員)提出申請·發放總金額為6,000元至12,000元。			大三或大四在學學生曾經主辦化工系校內外重大活動之有功人員。